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聯合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 聯合公佈

### 策略性投資者 認購鯨魚金融科技之股份

本聯合公佈乃由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時富金融」，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時富金融集團」）及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時富投資」，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時富投資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發表，以知會各自之股東有關時富金融之金融服務業務的最新發展。

### 認購協議

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鯨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鯨魚金融科技」）（一間於本聯合公佈日期由時富金融集團持有80.10%股本權益及由時富投資集團持有19.90%股本權益之公司）為發行人及Higgs Block Technology Pte Ltd 為認購人（「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鯨魚金融科技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500,000股新鯨魚金融科技普通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總代價為現金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39,000,000港元）（「認購事項」）。認購股份相當於完成時鯨魚金融科技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之5%。

代價乃由鯨魚金融科技與認購人按公平磋商經考慮而釐定。認購人已於簽訂認購協議時繳付不退還之初次按金3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40,000港元），及代價之餘款將於完成時（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前或由合約方同意之其他日期完成）或之前繳付。

於完成時，鯨魚金融科技將由時富金融集團持有76.10%股本權益、由時富投資集團持有18.90%股本權益及由認購人持有5%股本權益。

## 各方的資料

時富金融是香港具有領導地位的綜合金融服務集團。時富金融竭誠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金融產品和優質服務，以迎合客戶全方位的投資及理財需要。自一九七二年創辦以來，時富金融在投資和金融服務方面建立起持久的業務。其全面的金融產品及服務範圍包括移動及尊尚交易的經紀服務、投資銀行及企業融資諮詢、財富及資產管理、金融科技(FinTech)平台等。時富金融作為以科技領先市場的金融服務集團，結合其專業優秀的管理團隊，致力提供力臻完美的互聯網金融交易平台和優質服務，以滿足客戶無遠弗屆的投資需要。憑藉我們先進的電子交易平台，時富金融進一步將營運網絡拓展至中國的機構投資者、企業及獨立客戶。詳情請瀏覽網址：[www.cfsg.com.hk](http://www.cfsg.com.hk)。

鯨魚金融科技主要從事有關數字資產交易之經紀服務業務。其在發展一個平台以提供免佣金交易服務，為參與數字貨幣市場提供更便捷的渠道。鯨魚金融科技現並未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受規管活動的業務。

認購人之集團是一家以區塊鏈技術為核心的金融科技企業，旨在為世界帶來更便捷、更安全的區塊鏈資產服務。目前，認購人之集團已完成對新加坡、日本、南韓、香港、英國及瑞士等多個國家及地區的佈局。認購人之集團在區塊鏈行業擁有全方位的佈局資源，在加密貨幣挖礦、礦機製造和銷售、加密貨幣交易所、加密貨幣資產託管、區塊鏈項目投資銀行、區塊鏈底層技術等方面都有深度投入和建設。

時富金融董事及時富投資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屬分別獨立於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按情況而定）以及彼等各自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 簽訂認購協議之原因及裨益

時富金融與認購人夥伴擁有共同的的營商策略，均專注於以科技為基礎的金融服務業務，包括提供數字資產交易服務。合組業務聯盟旨在加強各方間分享科技、專業知識和網絡，及促進各方之合作和共同努力，藉以發展經紀服務業務。認購事項所得之款項將用作發展鯨魚金融科技之數字資產經紀服務業務。

業務聯盟將使各方能互補各自的優勢，使鯨魚金融科技可在金融市場中把握機會，並提升在香港以及在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力及知名度。

## 一般資料

認購事項並不構成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各自在上市規則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時富金融及時富投資將會遵照上市規則所有適用之規定及於需要時在適當的情況下作進一步之公佈。

代表時富金融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志明**

代表時富投資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關百豪**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聯合公佈發表日期，時富金融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關百豪太平紳士  
陳志明先生  
羅炳華先生  
張偉清先生  
關廷軒先生  
何子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盧國雄先生  
勞明智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發表日期，時富投資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關百豪太平紳士  
羅炳華先生  
陳志明先生  
郭麗玲女士  
羅家健先生  
吳獻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

為作說明用途，美元已按 1.00 美元兌 7.8 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

\* 僅供識別